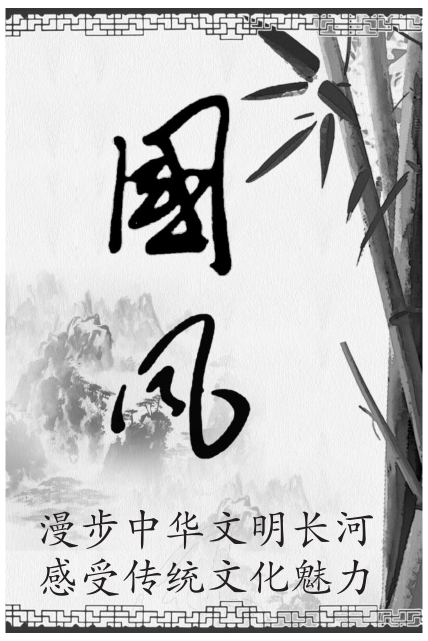

文澜听泉 □范伟锋

古代文人的诗意年

春节,是中华民族最重要的节日。历史上,无数文人墨客在这个特别的日子里,将百千种情绪化为笔下涓涓细流,煜煜在浩瀚的诗词海洋里。而今读来,令人柔情顿生,欲罢不能,那一个个诗意年仿若相伴你我永远。

“爆竹声中一岁除,春风送暖入屠苏。”对于欢闹的年,莫过于这首最熟悉的王安石《元日》。诗人饮着醇美的屠苏酒,迎着声声爆竹,“千门万户曈曈日,总把新桃换旧符”,与芸芸众生一起迎新年。太平盛世下的年更显喜气洋洋,唐皇李世民眼中“高轩暖春色,邃阁媚朝光”。无独有偶,道平常《庆新年》里认为:笑声处处传入耳,美味佳肴上餐桌。看来,年乐年喜,平民与帝王的享受是同等的。

古代文人或居庙堂之高,或处江湖之远,都具有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士大夫情节。一年一度的日子,不管孟浩然“我年已强仕,无禄尚忧农”,还是叶颙“天地风霜尽,乾坤气象和”,无不充满着对黎民江山的希冀祝愿。当然,凋敝的山河、不堪回首的故国,更易激起文人们对美好的向往。面对着王师北定中原日的遥遥无期,辛弃疾感慨万千,无奈一年又过去,尽管“谁向椒盘簪彩胜?整整韶华,争上春风鬓”,但已然勾不动他多少波澜了,只有无限的花恨。“今岁花期消息定,只愁风雨无凭准。”一种蹉跎了岁月、蹉跎了自我的流逝感,时隔千年扑面而来。

毫无疑问,春节最讲究团圆,漂泊游子都应归乡享人伦之乐。因此,回家过年是每一个中国人渴望的心声。文人亦常人,这亲情温馨被他们发挥得淋漓尽致。戴复古《除夜》:“生盆火烈轰鸣竹,守岁筵开听颂椒。”让我们仿佛看到了年里其乐融融的合家欢。更有甚者,一些文人以“除夜”为题,抒发过年的不同心境。香山居士白居易曾作了好几首《除夜》,五言“岁暮纷多思,天涯渺未归”,七言“病眼少眠非守岁,老心多感又临春”。读来,个中滋味各自知。同属唐朝诗人的来鹄,曾写下“事关休戚已成空,万里相思一夜中”。这样的“除夜”又是另一种年味。而在除夕夜,自然万物在文人笔下变得不同寻常。陆游在年来临时,面对着苍茫风雪,一时感触良多,写就这首《除夜雪》:“北风吹雪四更初,嘉瑞天教及岁除。半盏屠苏犹未举,灯前小草写桃符。”天地恢恢下,放翁把酒临风,草写桃符,白雪皑皑的除夕夜变得温暖无比。可想而知,接下去他定然铁马冰河入梦来了。

露从今夜白,月是故乡明。每逢佳节,文人们愈加思念家乡和亲人,纷纷用笔绘写乡愁。边塞诗人高适多年在外戍边,常常不能回家过年。在这万家团圆的日子里,他只能隔着重重关山,空对寂寞冷月,遥想万里之外的故乡,“旅馆寒灯独不眠,客心何事转凄然。故乡今夜思千里,愁鬓明朝又一年”。相同日子,不同相思,真是感人肺腑。

人在囧途,迫于生计等各种羁绊而无法归乡,这些文人将心中无限情思化为行行诗句,期待随鸿雁春风送归故乡。唐代武元衡《春兴》:“春风一夜吹乡梦,又逐春风到洛城。”读后,诗人思乡之梦着实让人不敢轻易打碎。“醉乡深处少相知,只与东君偏故旧。”宋人毛滂尽管面对着佳人美酒,但还是难以平复春来思乡之情。范成大更是“小儿呼叫走长街,云有痴呆召人买”。这莫名乡愁,真是剪不断理还乱。

本应喜庆,却是几家欢喜几家愁。越是这样的日子越会令人肠断天涯。屡试不中、仕途不顺、战乱不止、贫困不堪、苦恋不成,这些敏感多愁的文人酒一杯,愁绪苦闷等人生百相尽凄迷在灰色的年面前。尽管宋金已停战,临安城中一片升平,著名女词人李清照难掩沧桑,写下这首悲凉的《永遇乐》词:“如今憔悴,风鬟霜鬓,怕见夜间出去。”不知已近黄昏的她,有没有想起多年前那个与赵明诚一起的浪漫爱日?与李清照一样多情的,还有哀怨的纳兰性德,“收取闲心冷处浓,舞裙犹忆柘枝红”,梅香如故中,我们穿越时空,好似看到温润如玉的公子在年来临时,怀着对往昔的深深怀念,里面有时光和恋人。不过此刻,一生贬谪多次的苏轼豁达依然:“东邻酒初熟,西舍豕亦肥。且为一日欢,慰此穷年悲。”一个热爱生活、苦中作乐的东坡先生,把年过得如此丰富多彩,虽迄千年,仍感动人间,一时无双。

再怎么着,时光总是向前的。那么,不妨一起跟着豪迈的太白,“东风随春归,发我枝上花”,勇敢地迎接春天的到来吧!

爆竹声中一岁除

国学小知识

道教的“往来”是什么意思

“往来”起初是一个道教养生的词汇,指的是一日之间的阴阳变化。

《养生密录》《金丹大成集》里都有:“子往午来,阴符阳火,自子进符至辰巳,自午退符至戌亥,始复终坤,皆以卦象则之,一消一长,一往一来,以成其变化。”意思的说:从午夜子时到早上临近中午的时候,阴气较长;从正午到黄昏临近深夜的时候,阳气较长。这样,阴阳二气的消长,一往一来,就构成了一日之间的变化。人要想养生,就必须按照一日之间的阴阳变化来调整自己的作息。

同样的意思在《易经·系辞上》中也有表述:“阖户谓之坤,辟户谓之乾,一阖一辟谓之变,往来不穷谓之通。”也是用“往来”来叙述每日里阴阳变化的无始无终。

宋风遗韵 □吴钧

宋朝的贫困救济

发生在宋代的结构性社会变迁,带来了一个副产品,即城市中诞生了一个庞大的贫民阶层。虽然历代都有贫困人口的问题,但在宋代之前,这些贫困人口通常被乡村社会、庄园经济所吸纳,并未进入国家的视野。而宋朝的统治者却发现,城市中已经到处都有贫民,包括居无定所的游民群体以及拥有城市户籍的底层人口。

这是近代化进程中出现的景象。在十六世纪的欧洲,当经济结构从封建制度过渡至资本主义制度之际,也出现了这一特征,即由于经济失调而产生大量都市贫民。近代欧洲国家逐渐发展出来的福利政策,就是为了应对这种结构性的经济转化。而中国的国家福利体系,也恰好在宋代发展至顶峰,这不是巧合,而是近代化产生的压力催生出来的结果。

宋政府按照居民的家庭财产多寡,将全国人口划分为不同户等,户等既是确定人户税额的依据,也是国家划定救济对象的参考标准。比如南宋时规定,乡村五等户、城市七等户以下的家庭,如果有婴儿出生,又无力赡养,政府即给予四千文钱的补助。宋朝也开始出现了接近现代意义的“贫困线”概念(之前的社会是不设一条一般性的“贫困线”的):凡田产20亩以下或者产业50贯以下的家庭,即为生活在贫困线下的“贫民”。贫民可以获得某些政策倾斜,比如免纳“免役钱”,在发生灾荒时优先给予救济;城市的贫民,还可以享用一系列国家专向贫困人口提供的福利救济。

宋代之前,社会救济主要由佛家寺院主持,唐代设立的收养流浪人口的“悲田院”,也是依托寺院运作的。“悲田”之名即出自佛教,政府只是提供资助。这跟欧洲的情形差不多,近代之前主要是由基督教会承担社会救济之功能,直到十六世纪后半叶,欧洲的政府才建立了收养弃婴、贫病人口的救济机构。中国的国家福利化则出现在十一世纪,宋朝政府自觉担负起了向贫民提供福利救济的责任,逐渐建立了一个非常完备的社会救济体系。

宋朝的贫民救济主要由两个系统组成,一是宋神宗熙宁十年(1077)施行的“惠养乞丐法”:每年十月入冬后,各州政府“差官检视内外老病贫乏不能自存者”,每人一日“给米豆各一升,小儿半之”。需要说明的是,宋人对“乞丐”的定义与现时不同,凡贫困人口均纳入乞丐范围。一是宋哲宗元符元年(1098)颁行的“居养法”:各州设立居养院,“鳏寡孤独贫乏不能自存者,以官屋居之,月给米豆,疾病者仍给医药”。简单地说,“惠养乞丐法”指由政府给贫民发放米钱;“居养法”则指由国家福利机构收留无处栖身的贫民。

这两种救济都是定时的、制度化的,通常从农历十一月初开始赈济或收养,至明年二月底遣散,或三月底结束赈济。不过,如果出现天气严寒、或新粮未熟、或生病未愈等情况,政府也会延长救济的时间。

此外,还有临时性、赈灾性的救济,如“雪降则有雪寒钱,久雨久晴则又有赈恤钱米”,也是“每岁常例”。又如南宋绍熙五年(1194),临安府拨专款给三十万城市贫民发放赈济粮,大人每日给一升米、小儿半升,赈济时间长达半年。这类临时性救济虽然是不定时的,但也常年有之。

古风杂记 □陈鲁民

古人如何“送瘟神”

把抗疫比作“送瘟神”,古人早有此说,但广为人知还是因为毛泽东的《七律二首·送瘟神》。古时缺医少药,又不知如何避免传染,一次瘟疫来袭,就会死人无数,尸横遍野。古人对疫情的认识有限,认为它是“疫鬼”或“瘟神”在人间作恶,就要想方设法“送瘟神”。

一遇瘟疫,就会“千村薜荔人遗矢,万户萧疏鬼唱歌”。古人绞尽脑汁,想了很多招数来对付瘟疫,有实的也有虚的,有灵的也有不灵的。韩愈就在《谴疟鬼》里进行总结道:“医师加百毒,熏灌无停机。灸师施艾炷,酷若猎火围。诅师毒口牙,舌作霹雳飞。符师弄刀笔,丹墨交横挥。”叙述了当时几种驱除疫病的主要方法:中草药、针灸和艾灸、巫师作法、道家画符。

中医治疗,对症施救,这肯定是最重要也是最基本的办法。“凌晨随分备樽罍,辟疫屠苏饮一杯”,神医华佗、药王孙思邈、医圣张仲景、名医叶天士等都曾自制“屠苏酒”来治疗瘟疫,颇为有效。更有不计其数的无名医者用中草药救死扶伤,妙手回春,救人众多,是抗疫的主力军。

政府插手,官员组织,出钱施药,定点医疗。历朝历代遇到瘟疫,政府都会过问,只是力度不同而已。早在周朝,就设有专事祛除瘟疫的官职叫“方相氏”;武则天时期,朝廷则设专使管理疫情变化,在佛教寺院辟出“病坊”隔离病人,由懂医术的僧人专门救治。

作法画符,自欺欺人,虽没任何用处,但一直都在沿用。或祈愿神灵保佑平安:“傩声方去疫,酒色已迎春。”或驱傩作法驱除“疫鬼”:“驱傩击鼓吹长笛,瘦鬼染面惟齿白。”这也是没办法的办法,千百年来民间的习惯性动作,信不信都不灵。

口诛笔伐,诗文上阵,可出一口恶气,也可告知天地。单是唐朝,自贞观十年起的255年间,共发生了21次大规模瘟疫。医生们忙得团团转,文人们也没闲着,仅《全唐诗》中的抗疫诗就有300多首。韩愈、杜甫、白居易、戴叔伦、王维、李贺等数十位诗人的作品中,都有关于瘟疫的描述。

最后就是听天由命,自求多福。实在是无计可施,那就只能硬撑苦熬,碰运气,靠自身免疫力来自保。每一次疫情过后,那些身体衰弱的不幸中招送命了,身强力壮者则可能会幸免于难,这多少有点物竞天择、适者生存的意思,也告诉我们锻炼身体的重要性。

瘟疫是人类的“老朋友”,一直“不离不弃”,过些时间就会来光顾一回,也没啥好怕的。顽强的古人们曾一次次送走“瘟神”,今天,医疗技术先进,治病手段发达,送走瘟神也就是个时间问题。只要我们保持足够的决心、信心、耐心、细心,还有不可或缺的万众一心,就一定能迎来“借问瘟君欲何往,纸船明烛照天烧”的抗疫胜利。

说文解字 □古傲生

兔年趣话兔汉字

兔年来临,兔字自然成了香饽饽。兔字是个象形字,《说文》里讲:“兔,兽名。象踞,后其尾形。”意思是说兔字象兔之蹲,后露其尾之形,简直就是一简笔画,形象得很。其甲骨文、撰文描画的都是兔的长耳短尾形象。

直接由“兔”字派生出的汉字并不多,但都很有特点。

“逸”是一个会意字,兔子跑得快称为“逸”。《说文解字》等书都认为逸字表示兔子善逃。汉语里有许多包含“逸”字的词汇,像逃逸、安逸、游逸、隐逸、逸闻、超逸、飘逸等。

“冤”也是个会意字,意为兔子在网罗栅栏之下不能逃脱,只有屈从,不能伸展,引申为冤屈。于是有了冤枉、不白之冤、鸣冤、申冤等一系列词语。而兔子居有冤之首。

“兔”与“菟”古文里相通,“菟”即菟丝,是一种牵藤寄生的草本植物,也叫菟丝子,又名女萝、兔丝。

“兔”添土旁为“堍”,指桥梁两端靠近平地的部分,即上桥之处。

“鵵”是古书上一种猫头鹰一类的鸟。

三个兔叠在一起音“富”,表示跑得飞快的样子。

除了这几个兔汉字外,还有疑似兔汉字。“免”就很容易跟“兔”混淆。有学者考证说,分娩的娩起初应该是兔旁,因为据说跟兔的月孕有关,后来演化为娩。古文里“免”也同“娩”。而“免”本义是免除,字形跟兔十分相似,也许是古人觉得“兔”少一点就是“免”吧。以免为偏旁的汉字相对较多,譬如勉、娩、桅、莬、脕、俛、鮸、絻、晚、晩、冕、挽、悗、浼、浼等。

“奂”也是个疑似兔汉字。以奂为偏旁的汉字也不少,像换、唤、焕、涣、痪等。

“鬼”则是另一个疑似兔汉字。由于字形相似,有人把“心中有鬼”故意说成“心中有兔”。以鬼为部首的汉字很多,如果我们把它们硬拉进兔汉字里,那可真是“心中有鬼”了。

兔生肖的地支搭档是“卯”,东汉王充《论衡》中讲:“卯,兔也。”以“卯”为部首的汉字有柳、铆、峁、昴、茆、泖、箣等。

诗话亭 □江南布衣

江州司马的瓜田李下

唐元和十一年(816)一个秋晚,江州浔阳江边,白居易为一位即将远行的友人在客船上饯行。临别之时忽闻邻船传来琵琶弹奏声,于是“移船相近邀相见,添酒回灯重开宴”,白居易为此还写下616字的长诗《琵琶行》。此诗与诗人另一首《长恨歌》堪称为中国文学史上的经典之作,白居易去世后,唐宣宗以诗吊唁,其中就提到“童子解吟长恨曲,胡儿能唱琵琶篇。文章已满行人耳,一度思卿一怆然”。由此可见,这两首长诗在当时就广为流传,妇孺皆知,连不谙汉语的胡儿都能随口吟唱。

南宋著名学者洪迈在《容斋随笔》中评说道:“白乐天《琵琶行》盖在浔阳江上为商人妇所作。而商乃买茶于浮梁,妇对客奏曲,乐天移船,夜登其舟与饮,了无所忌,岂非以其长安故倡女,不以为嫌邪?瓜田李下之疑,唐人不讥也。今诗人罕谈此章,聊复表出。”洪迈出身于官宦人家,父兄都曾为朝廷高官,自己也官居端明殿大学士。在他眼里,白居易在人迹稀少的江边,与一个陌路相逢的前歌伎同舟共饮、彻夜长谈,违背了一个朝廷官员应该遵守的礼法,有失清白。也许考虑到白居易在人们心中普遍的崇高地位,以及《琵琶行》广泛深远的影响力,更有可能是出于“为尊者讳”的儒家传统,在其后来编写的《容斋续笔》中又换了一种委婉的说法:“白乐天《琵琶行》一篇,读者但羡其风致,敬其词章,至形于乐府,咏歌之不足,遂以谓真为长安故倡所作。予窃疑之。唐世法网虽于此为宽,然乐天尝居禁密,且谪官未久,必不肯乘夜入独处妇人船中,相从饮酒,至于极弹丝之乐,中夕方去,岂不虞商人者它日议其后乎?乐天之意,直欲摅写天涯沦落之恨耳。”

如此一来,白居易长诗中所叙的“同舟共饮”,变成了是诗人为抒发自己贬谪江州孤寂落寞的情怀,无中生有虚构出来的艺术创作。这种说法其实也难以被认可。因为众多阅读过《琵琶行》的读者一致认同,作者如果不是置身其中,亲自体验,是不可能产生如此强烈的感情共鸣,留下这脍炙人口的千古绝唱的。事实真相就在于“移船相近邀相见”之中,白居易邀请琵琶女到自己的船上来演奏,绝非洪某所说的“乘夜入独处妇人船中,相从饮酒,至于极弹丝之乐,中夕方去”。再说,客船上除了白居易与友人之外,还有仆人、艄公、水手等,这么多人聚在一起听一个半老徐娘弹奏琵琶,聊点京城长安的旧闻掌故,除了“满座重闻皆掩泣”之外,实在想象不出还有什么风流逸事,日后还会招来流言蜚语?对此,国学大师陈寅恪在《元白诗笺证稿》中有专门阐述,他说:“夫此诗所叙情事,既不如洪氏之诠解,则洪氏抵触法禁之疑问可以消释。考吾国社会风习,如关于男女礼法等问题,唐宋两代实有不同……此茶商之娶长安故倡,特不过一寻常之外妇。其关系本在可离可合之间,以今日通行语言之,直‘同居’而已。是知乐天之于此故倡,茶商之于此外妇,皆当日社会舆论所视为无足轻重,不必顾忌也。”

洪迈是南宋著名文学家,学问渊博,著述极多,他用了40多年时间撰写的《容斋随笔》,被纪晓岚主编的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推为南宋笔记小说之冠。洪迈之所以要冒着“唐人不议,今人罕谈”的大不韪,公开说出自己的疑虑,并非是哗众取宠想成网红,而是出于对前辈圣贤的爱护。问题是,他在历史的迷宫里纵横捭阖、挥洒出入之时,百宝全书缺只角,对盛唐时期开放兼容的社会风习了解得不够深,习惯用本朝盛行的理学道德标准去衡量前人的行为,把“皆当日社会舆论所视为无足轻重”之事,煞有介事地提出,义正辞严地评点,这是一个饱读诗书的学者不该犯的低级错误。若干年后,陈寅恪为其纠偏释疑之余,也会忍俊不禁拊掌偷笑。

法国思想家蒙田说过:“对于我们并不真正认识的东西,最好不要轻易做出否定性的批判。”在没有事实依据的阶石前,切不可草率任性地迈开想象的步伐,不负责地随意评说。不然的话,很有可能犯错出丑,贻笑千年。

江南民俗 □那秋生

旧时越地祭祀五行大神风俗

中国传统文化有“五行说”,最初含义是指五星的运行,即水、金、火、木、土星,它们在天体中是有规律地运行。从自然世界到人类社会,儒道佛三家赋予“五行”丰富的含义。儒家倡导五常即五德:木主仁,金主义,火主礼,水主智,土主信。佛家禁止五毒也是对应的:不嗔即仁,不贪即义,不慢即礼,不痴即智,不疑即信。道家剖析的五色:红色属火有热情,绿色属木长智慧,白色属金通财运,黄色属土能厚物,黑色属水善调和。

按照越地文化的习俗,辞旧迎新之际必须祭祀五行大神,金木水火土五行俱全:金为雷公,木为槐公,水为德真君,火为灶王爷,土为土地爷。所谓民俗祭祀,就是指在民间通过一定的仪式,将荤素食品、禾稼果品等物品敬献给神灵崇拜对象,以求保佑赐福。

金神雷公长得像大力士,手持金鼓,坦胸露腹,背上有两个翅膀,红色的猴脸,足像鹰爪。他能辨人间善恶,代天执法,击杀有罪之人。王充《论衡·雷虚》所记雷神形象曰:“图画之工,图雷之状,累累如连鼓之形。又图一人,若力士之容,谓之雷公。使之左手引连鼓,右手推椎,若击之状。”府山上有雷公殿,民间自古崇敬雷公,流传雷神霹打不孝之子和不法商人及雷神娶妇等故事。还有绍兴的民谚:“天上的雷公,地上的娘舅。”

木神槐公异常神奇,《汉书·五行志》载:“昭帝建始四年,山阴社中大槐树,吏人伐断,其夜复自立如故。”这个“死而复生”的神奇故事就发生在绍兴,越人种槐树除了荫庇之外,还在于讨吉兆、寄期翼。越地民间俗语曰:“门前一棵槐,不是招宝就是进财。”槐公象征吉祥的寓意,古代人深受“天人感应”思想的影响,槐树的荣枯被视为兴衰灾祥的征兆。

水神也叫水伯,《山海经·海外东经》云:“朝阳之谷,神曰天吴,是为水伯。”《太上洞真五星秘授经》:“水德真君,通利万物,含真娠灵,如世人运气逢遇,多有种勠掠之苦。宜弘善以迎之。”在古代中国神话系统中,水神是传承最广、影响最大的神祇。古越的修禊习俗,实质是祭祀水神,清除死亡给予人类最本能的恐惧,对生命绵延承续作出祈求。越人对水有着特殊的感情,以为水是具有灵性的,善良的水神会保佑人间风平浪静、风调雨顺。正是由于人们对水神的崇拜,所以人格化的水神往往具有无穷的力量,比如伍子胥、曹娥、马臻、张夏、谢绪等都是活生生的水神。

火神即灶王爷,别名灶君、灶君司命、灶神星君,负责管理各家的灶火,因此受到崇拜。灶王龛大多设在灶房的北面或东面,供上灶王爷的神像。有的神像只画灶王爷一人,有的则有男女两人,女神被称为“灶王奶奶”。这是最有群众基础的流行神,寄托了劳动人民辟邪除灾、迎祥纳福的美好愿望。腊月二十三,家家户户都要祭灶神请上天,少年鲁迅写下《庚子送灶即事》诗:“只鸡胶牙糖,典衣供瓣香。家中无长物,岂独少黄羊。”其时鲁迅一家境况败落,“家中无长物”就是真实的写照,只能用一只鸡来上祭,以代替肥美的黄羊。尽管生活贫寒,但辞旧迎新的欢乐情景还在鲁迅的心中荡漾着。

土神就是土地爷,负责掌管一方土地的正神,住在地下,靠着香火供奉吸收能量,是神仙中级别最低的,但俗话也说“别拿土地爷不当爷”。所谓“社”就是土地庙,土地又生养五谷谓之“稷”,皆以养育百姓。在民间,土地爷的形象千姿百态,性格各异,作为地方保护神流行于全国各地,旧时凡有人群居住的地方就有祀奉土地爷的现象存在。陆游《游山西村》诗:“莫笑农家腊酒浑,丰年留客足鸡豚。山重水复疑无路,柳暗花明又一村。箫鼓追随春社近,衣冠简朴古风存。从今若许闲乘月,拄杖无时夜叩门。”所谓“春社”,就是在立春后第五个戊日,农家聚集在土地庙祭祀祈祷,满怀着新年丰收的期待。